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编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

XIANGXIFALÜJIANDUYANJIU

贵州民族出版社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编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

XIANGXIFALÜJIANAN DU YANJIU

主 编：吴志明

副主编：曾知文 傅丽

贵州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湖南省湘西州人民检察院编. —贵阳: 贵州民族出版社, 2007. 6

ISBN 978 - 7 - 5412 - 1438 - 7

I. 湘... II. 湖... III. 法律监督 - 中国 - 文集
IV. D926.34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65033 号

书 名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
编 者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编
出版发行	贵州民族出版社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编 550001)
经 销	贵州省新华书店
印 刷	贵阳经纬印刷厂
开 本	787 mm × 960 mm 1/16
印 张	15.25
字 数	350 千字
插 页	20 页
版 次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1 000 册
书 号	ISBN 978 - 7 - 5412 - 1438 - 7/D · 55
定 价	20.00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 龙颂江龙德忠肖国良到会讲话 薛献斌当选首届会长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大会在吉首大学举行

2005年9月28日，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大会暨首届会员代表大会和法律监督研讨会在吉首大学举行。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以下简称湘西州）州委副书记、州人大常委会主任龙颂江，州委常委、州委政法委书记龙德忠，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肖国良，州院薛献斌检察长，吉首大学校长助理赵鹤平出席了会议。

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章程（草案）》，推选龙颂江、肖国良为研究会名誉会长，选举产生了53名理事组成第一届理事会；理事会推选薛献斌为研究会会长，推选马林海、王承恩、田智慧、朱兴文、吴志明、杨再武、张召贵、黄金泉、彭文昌、傅世友为副会长，推选吴志明为秘书长（兼），任命曾知文、傅丽为副秘书长，理事会推选和任命的上述人员组成第一届常务理事，理事会还通过表决确认了9个课题研究小组及其负责人；常务理事聘任邓靖生、李湘、周天颂、罗检仔、康家锦为特约理事。

新当选的湘西州法律监督研究会首届会长薛献斌向大会致答谢辞；龙颂江、龙德忠、肖国良、赵鹤平等领导同志讲话。

会议由湘西州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张召贵主持。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后举行了首次研讨会。研讨会共收到会员提交的论文87篇，5位会员代表在会上宣读了论文，探讨和交流了强化法律监督的理论思考。

来自湘西州人大常委会和各县市人大常委会、吉首大学、湘西州检察院和各县市检察院的79名个人会员以及湘西州电业局、湘西州国税局、湘西州国土局等9家团体会员的代表出席了会议。

湘西州、吉首市检察院的全体干警参加了会议。

湘西州法律监督研究会是我国首家专门以法律监督现象和理论为研讨课题的研究机构，由湘西州人大常委会和湘西州检察院联合主办，旨在从人大和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实践出发，联络和组织有志于丰富和发展法律监督理论的社会各界人士，通过开展调查研究、理论创新、学术交流、专题活动、网络互动等多种形式的理论探讨和实践，探求具有民族地方特色的法律监督理论，为民族地区摆脱贫困、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强有力的法律保证。

中共湖南省委政法委、湖南省人大内司委、湖南省检察院、湖南省检察院政治部、湖南省检察官协会、湘西州委政法委等单位 and 部门专门为湘西州法律监督研究会的成立发来了贺电。



龙颂江讲话



龙德忠讲话



肖国良讲话



赵鹤平致欢迎辞



新当选会长薛献斌致答谢辞



与会代表举手表决



召开第一届理事会



张召贵主持会议



吴志明作会议筹备情况说明



彭文昌宣读贺电贺信



会员代表宣读论文

龙颂江、肖国良当选湘西州法律监督研究会名誉会长

2005年9月28日下午，湘西州委副书记、湘西州人大常委会主任龙颂江，湘西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肖国良被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推选为名誉会长。



龙颂江、肖国良当选湘西州法律监督研究会名誉会长



会员大会举手表决



湘西州委副书记、湘西州人大常委会主任龙颂江在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大会上的讲话

同志们：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的成立是我州法治建设进程中的一项创举，借此机会，我讲三点意见。

一、首先向研究会的成立表示热烈的祝贺

在我国，法律监督是一个薄弱环节，很多地方值得研究。湘西法律监督会的成立，可以弥补法律监督力度欠缺的问题，有利于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有利于促进依法治州工作的顺利开展，有利于我们执法的统一性。我国法律经过多年来的修改仍有很多不完善之处，我们通过法律监督理论研究可以弥补和改进不足，促进我们执法的统一性。同时，湘西法律监督会的成立将激发全州检察干警的调研热情，对提高队伍的司法理论水平起到推进作用。

二、希望研究会多出成果，出好成果

法律监督研究首先要具有前瞻性。大家在研究中要具有一定的超前意识，要使研究成果能指导实践工作。法律监督研究还要具有实践性。实践是理论的基础，是理论的出发点和归宿点，大家要加强调研，要善于从实践中查找法律监督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漏洞，提出解决的方法和措施。同时，法律监督研究要有可操作性。理论必须接受实践的检验，并为实践服务，要使理论研究成果既有理论指导意义，又能在实践中便于操作，起到在实践中丰富理论，又通过理论指导实践的作用。

三、大力支持研究会开展工作

作为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的名誉会长，我将积极参加研究会的各项重要活动，大力支持研究会的各项工作，积极帮助研究会协调和解决各种具体困难和问题，努力为研究会创造良好的研究条件和宽松的研究环境。



湘西州常委、湘西州政法委书记龙德忠在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大会上的讲话

各位领导、同志们：

今天，湘西州法律监督研究会正式成立，这是我州法治建设进程中一大重要举措。在此，我代表州委政法委对研究会的成立和首届理事会全体理事当选一并表示热烈的祝贺。

检察机关作为国家专门的法律监督机关，主要通过对权力的监督制约和对权利的司法救济，通过维护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来保障在社会实现公平与正义。多年来，全州检察机关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题，与时俱进，开拓进取，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推动检察工作规范发展，为我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创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湘西州人大与湘西州人民检察院联合成立湘西州法律监督研究会，这一组织形式，将有助于对法律监督理论和实践的全面研究和深入探讨，它标志着我州法律监督理论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在颂江书记作讲话前，我简要讲四点意见：

一、成立法律监督研究会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促进依法治州建设的需要。成立研究会，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推进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具体举措，能够通过动员协调社会力量，发挥学术团体的独特作用，积极开展法制监督理论和实践的研究和探讨，促进我州的民主法制和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

二、成立法律监督研究会是推动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优化我州法治环境的需要。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目前社会主义法制建设还有许多不完善的地方，还需要社会各方面共同努力。成立法律监督研究会，能够通过开展立法、司法、执法研究，推动立法、司法和执法制度的建立与完善；能够通过加强沟通和交流，拓宽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的途径和范围，健全法律服务的维权网络；能够通过深入系统地研究各种社会违法犯罪问题的成因和对策，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总之，通过对法律监督理论的深入研究，将大大有助于我州依法治州建设进程的推进和发展。

三、成立法律监督研究会是培养法律研究人才，加强法制工作者队伍建设的需要。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需要有高素质、高度职业化的法律工作者队伍。成立研究会，能够通过沟通与交流，提高我州法律工作者的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能够通过开展各项活动和培训，发展新的会员，扩大法律工作者队伍；能够通过对外交流与合作，开拓视野，吸收国内外先进的、有益的法律研究成果；能够根据民族地方的特点，从民族自治的实际出发，发挥自身优势，探求具有民族特色的法律监督理论，为依法治州提供强有力的法律保证；能够通过制定法律人才发展战略，积极举荐，表彰先进，激励广大法律工作者积极投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伟大进程。

四、要不断加强研究会自身建设，促进法律监督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第一，要开展研究。研究会要积极制定研究规划，开展分专题、分领域的调查研究，努

力为会员构筑法律研究的平台：一是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课题研讨会和专业论坛，交流法律监督理论的研究成果和思想；二是要通过创办会刊，及时传达最新法律监督理论研究成果的信息；三是要通过已有的湘西检察网站，相互交流法律监督理论研究资讯，全方位地开展网上学术交流活动。

第二，要提供服务。研究会既是一个研究法律监督会的专业性、群众性学术团体，又是一个服务法制、服务会员的社会团体，特别要搞好对会员的服务，为他们的学习、工作提供切实有效的服务。

第三，要加强学习。要拓宽培训渠道，与有关部门联合开展各种培训，甚至要积极创造条件开展一些必要的境外培训，给广大法律监督理论研究者提供更多的深造机会，不断提高他们的法律素养，优化他们的知识结构。

第四，要组织联谊。适时组织专题交流或研讨会，交流研究专题成果，邀请省内外法律监督理论研究和专家来访。经常组织内容各异、丰富多彩的联谊活动，不断增强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的凝聚力和吸引力。

最后，祝成立大会圆满闭幕，谢谢大家。



湘西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肖国良在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大会上的讲话

各位领导、各位会员、各位来宾：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今天成立了，我首先向研究会及其会员表示热烈的祝贺。同时感谢会员代表大会推举我为名誉会长。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的成立是我州民主法制建设进程中的大事，是司法改革大潮中涌现出的新事物，是从理论上研究探索法律监督实践的平台，将对我州的依法治理、民主法制建设、构建和谐社会，产生强大的推动力。

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后，要从我州的法律监督实际出发，抓住干扰法律监督、影响司法公正的热点、难点问题，深入调查研究，提出加强法律监督、促进司法公正，涉及法律监督的机制、方式、效能方面的具体建议来，以不断完善我州的法律监督体系，增强监督实效，进一步提高公正司法、民主法制建设的水平。

最后，祝愿我们的研究会在广大会员的培育下，在全社会的支持下，一定能茁壮成长，取得丰硕的成果。

谢谢大家！



薛献斌检察长在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大会上的讲话

各位领导、各位同志：

今天召开的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大会暨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推举了名誉会长，选举产生了研究会的组织机构，审议通过了研究会章程，同时召开首届研讨会，共收到87篇论文，并进行了优秀论文的交流。应当说，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借此机会，我代表湘西州法律监督研究会，向热情支持法律监督研究工作的人大各级领导，向有志于丰富和发展法律理论的各位会员，向关心、支持法律监督理论研究和研究会组织建设的有关单位和同志们，表示诚挚的谢意！首届理事会选举我为会长，对于大家的信任，我深表感谢。我将与大家一道，求真务实、开拓进取，为湘西的法律监督研究努力工作，促进湘西法律监督事业的健康发展。

法律监督现象，已经成为我国法治领域的一个重要的社会现象。从近几年的法律监督实践看，存在许多需要在观念上拨正、理论上厘清、实践中明确的问题，大到法律监督的宪政地位和国家体制，小到法律监督的开展途径、实现方式，乃至人大开展个案监督的法律定位、职务犯罪预防和惩办的法律监督特性、民事行政审判监督的制度设计等等，对其理论基础、法学前提、法律制度、活动实践和发展前景，都需要开展广泛而深入地调查研究和理论探讨。人大作为权力机关、检察院作为专门机关，在法律监督中，已日益成为主角，法律监督的社会价值和法治价值日益凸显。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采取的由人大与检察院联合主办的形式，是目前我国法律监督研究领域唯一一家以此形式组建的研究会。这一研究会的组织形式，将有助于对法律监督理论和实践的全面研究和深入探讨。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是民族自治地方，依法享有民族地方自治权。我国宪法明确规定，民族自治地方可根据当地民族的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和政策。成立湘西州法律监督研究会，有助于我们依据宪法精神，根据民族地方的特点，发挥自身优势，探求具有民族特色的法律监督理论，为依法治州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

同志们，在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的旗帜下，我们有着共同的理想和信念，在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的大家庭里，我们有了调查研究、理论创新、学术交流的机会和平台。我希望，研究会要加强自身建设，要结合实际抓好交流与服务，使之真正成为会员之家。我坚信，通过我们尽心尽力的辛勤耕耘，湘西的法律监督研究一定能结出丰硕的果实，为我州法律监督工作发展进步和民族地区经济发展做出自己的贡献。

谢谢大家！



吉首大学校长助理赵鹤平博士在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大会上的祝辞

各位领导、各位来宾：

纵观人类文明的进程，法治作为人类创造的政治文明成果，在社会发展中越来越显示出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党的十六大旗帜鲜明地提出了“依法治国”的执政方略。今天，湘西州法律监督研究会在我校举行隆重的成立仪式，我谨代表吉首大学全体师生对与会的各位领导、各位来宾表示热忱的欢迎，并对大会的胜利召开致以热烈的祝贺！

推进司法改革，完善司法保障，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机关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是我国新世纪推进依法治国的基本要求。近年来，国家十分重视法制建设，积极推进民主政治建设，法律监督在法制建设中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但是我国的法律监督在实践中还存在诸多问题。如：分权制度不完善，法律化程度底，监督以非诉讼形式为主等。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旨在推进我州法律监督的理论和实践研究，为我州法制建设增加了新思路、新措施，作出了新贡献。作为办在州内的综合性大学，我校将大力支持法律老师及相关研究人员加入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积极开展法律监督研究，并积极为研究会的相关活动提供便利。

希望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为推进湘西法制建设探索出新思路、新措施，作出新贡献！

祝大会圆满成功！谢谢！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收到各方贺信、贺电

2005年9月28日，中共湖南省委政法委、湖南省人大内司委、湖南省检察院、湖南省检察院政治部、湖南省检察官协会、湘西州委政法委等单位 and 部门相继发来了贺电、贺信，祝贺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



湘西人大法制委主任委员彭文昌宣读贺电、贺信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筹备组：

欣闻湘西州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我们表示热烈地祝贺！借此机会，向自治州奋战在一线的检察干警表示亲切的慰问。

法律监督是我国社会主义法制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不断推进社会主义法律监督的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是实施依法治国方略、构建和谐社会的一项重要工作。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的成立，通过广泛开展学术研讨交流活动，必将不断增强全民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提高法律监督机关执法监督效能，为促进政法机关规范执法、公正司法，更好地维护社会的公平与正义、维护社会大局的稳定发挥重要作用。同时，也为本地地区的检察干警们学习理论、研究法律、提高法律监督能力和执法水平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平台，将会为提升湘西州检察队伍的整体素质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预祝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越办越红火，为自治州的法律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中共湖南省委政法委员会

2005年9月27日

贺 电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

欣悉贵会9月28日成立，省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谨向你们表示热烈的祝贺！

中国的法治化建设正处于快速发展的关键阶段，法治的发展与法律监督的发展息息相关。我们相信，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的成立一定能够顺应时代要求，有力地促进我省法律监督学术研究的发展，推进我省的法治化进程。愿我们共同努力，为依法治省、构建和谐湖南贡献力量。

湖南省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

2005年9月27日

贺 信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筹备组：

在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之际，我们表示热烈地祝贺！借此机会，向全州检察干警表示亲切地问候。

法律监督是检察机关的基本职责，检察机关理所应当重视对法律监督工作的研究，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进程中更是如此。对此，湘西检察机关在全省带了一个好头，值得赞赏。而且，你们与人大一起开展这项工作，既增加了一条检察机关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的渠道，也会大大拓展对法律监督工作研究的广度和深度，对提升全州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能力和执法水平也将会有很大的促进。

祝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取得丰硕成果，祝湘西州的检察事业健康发展、不断进步！

湖南省检察院

2005年9月26日

贺 信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筹备组：

我们高兴地获悉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特表示热烈祝贺！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的成立，将为湘西检察队伍理论素养乃至整体素质的提高创造新的条件，提供新的环境。这不仅是法律理论研究的一件好事，也是检察队伍建设的一件喜事。

希望你们在加强思想政治教育的同时，充分利用法律监督研究会去激励、引导和促进全州检察干警努力学习、深入钻研，夯实法律监督的理论监督，提高法律监督的执法能力，打造一支政治好、作风硬、理论强、技能精的检察队伍，为全面履行检察职能服务。

祝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为湘西检察事业的健康发展，不断做出新的贡献！

湖南省检察院政治部

2005年9月26日

贺 信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筹备组：

值此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之际，特向你们致以热烈祝贺，并预祝会议圆满成功！

湘西法律监督研究会的成立，在全省检察理论研究领域是一个创举，为更好地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强化法律监督，提高检察官队伍素质，将做出积极贡献。希望研究会立足检察实际，注重法律监督，为严格执法和公正执法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构建和谐社会进程中作出新的贡献！

湖南省检察官协会

2005年9月26日

贺 信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法律监督研究会：

值此研究会成立之际，谨向贵会致以热烈的祝贺。

我州成立法律监督研究会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促进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维护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的一项重要举措。希望湘西自治州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之后，要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制，加强法律监督理论的探讨和交流，推动法律监督实践工作的健康发展，为我州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正高效的法治环境作出应有的贡献。

祝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法律监督研究会成立大会圆满召开！

中共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委政法委员会

2005年9月28日